

#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

## 新生暨轉復學生身體健康檢查說明暨受檢同意書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首先竭誠歡迎貴子弟加入台南應用科技大學，為增進家長及學校更瞭解貴子弟的健康情形，依據教育部「學校衛生法」、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辦理健康檢查。健康檢查是積極預防保健的篩檢措施，檢查結果做為學生健康自我管理的參考依據，以維護及促進學生身體健康。

本校於新生定向輔導講習時，由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之健檢醫療團隊蒞校進行健康檢查，時間：**110年9月8日(三)11:00-16:00、110年9月9日(四)09:00-11:30、13:00-16:00(新生班級及轉學生團體受檢，時間分配表公告於新生資訊網及學務處衛保組網頁；復學生及研究生請於體檢時間內擇任一時段受檢)**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檢查項目：請參閱學生健康資料卡(如附件)。學生健康檢查項目均依據教育部規範所訂定，故不可使用兵役體檢或勞工體檢規格。
- (二) 體檢費用每人共470元整，請於體檢當日繳費給承辦醫院，並自行保管繳費證明。
- (三) 學生領有區鄉鎮公所開立之清寒證明、低收入戶者，請務必當場提出證明繳交即可免費檢查，事後恕不補證。
- (四) 健康檢查報告共一式兩份，分別由健康中心及學生留存，學生部分由導師發放交給學生本人。倘若檢查結果有異常者，請進行複檢並回報健康中心。
- (五) 依據學生健康檢查結果建立學生健康資料庫，並進行健康追蹤管理及健康促進活動之參考，個人資料絕不對外公開或另做他用。
- (六) 備註：
  - (1)體檢報到請攜帶身分證。
  - (2)轉學生請繳交3個月內體檢報告，若原學校體檢日期為110年7月1日前，恕不採用該報告，請重新體檢。
  - (3)健康檢查前3天請維持正常作息、勿暴飲暴食，以免影響檢查結果；檢查前不需禁食。
  - (4)如有慢性疾病之常規用藥，請正常服用；若有可能懷孕或懷孕者，建議暫不做X光檢查。
  - (5)請盡量不要配戴隱形眼鏡，並避免穿著有金屬物件(鈕扣、項鍊、亮片)之上衣。
  - (6)學生健康檢查係依據教育部「學校衛生法」、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施行，若未完成健康檢查，而造成公共安全問題，可能涉及傳染病防治法第62條等規定，最嚴重會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- (七) 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您洽詢學務處衛生保健組-健康中心 電話 06-2532106 分機 255。

## 新生暨轉復學生身體健康檢查受檢同意書

受檢者班級：\_\_\_\_\_ 受檢者簽名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同意簽名：\_\_\_\_\_ (未滿20歲需家長簽全名) 110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(下列請二者勾選其一)

1. 本人(家長)及學生已詳閱並知悉本通知各項說明，同意貴子弟在校內參加身體健康檢查，並同意檢查結果作為學生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活動之參考。
2. 本人(家長)及學生已詳閱並知悉本通知各項說明，但不同意貴子弟在校內接受身體健康檢查，將利用暑假期間自行帶至其他醫療院所依本校規定之健檢項目體檢，並於110年9月17日(週五)前，繳交體檢報告至衛保組。於期限內未繳交體檢報告者，得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第九款以予處分。

(請勿寄回學校，體檢當日連同健康資料卡一併繳交以利受檢)

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關心您的健康

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Health Service